

河南省档案学会文件

豫档学〔2020〕8号

关于转发《关于召开第九届中国档案 职业发展论坛的通知》的通知

各单位会员、分会、省直各会员小组：

现将《关于召开第九届中国档案职业发展论坛的通知》
（中档联〔2020〕2号）予以转发，省档案学会届时将统一
组织参会。

望广大档案工作者按照要求积极投稿，并于6月25日
前将论文及报名回执表以电子邮件形式报省档案学会。

联 系 人：黄 莉 13523479779

亢晓军 15803812625

电话（传真）：（0371）65901245

电子邮箱: hnsdaxh@126.com



河南省档案学会

2020年5月21日

第九届中国档案职业发展论坛组委会

中档联〔2020〕2号

关于召开第九届中国档案职业发展论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总书记提出的“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指示精神，研究和探讨档案法修订背景下中国档案职业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和新要求，由档案职业联盟委员会、档案职业与学术评价中心、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档案工作分会、《档案管理》杂志社、数字档案管理与档案服务业研究中心联合举办的第九届中国档案职业发展论坛定于2020年7月2日-5日在厦门召开。论坛将以“依法治档——新时代档案职业发展的引领与保障”为主题，展开高起点、大范围、多领域的学术交流。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论坛主题：

依法治档——新时代档案职业发展的引领与保障

二、论坛形式：

主题报告、专题演讲、学术研讨、学术点评、专家

访谈、交流总结。

三、论坛议题：

论坛设立 8 项分议题进行学术研讨：

1. 档案职业的法律定位；
2. 新时代依法治档与档案职业道德建设；
3. 档案法修订对档案职业能力的新要求；
4. 档案法修订与档案馆的文化职能；
5. 档案法修订与档案信息化建设；
6. 档案法修订与其他部门法规的协调衔接；
7. 新时代档案工作管理体制与机制的改革与创新；
8. 中外档案法制体系与法律理念的比较与借鉴。

四、拟邀出席嘉宾：

杨冬权：国家档案局原局长、中央档案馆原馆长、全国政协委员；

王 岚：国家档案局政策法规司原司长；

胡鸿杰：档案职业联盟委员会主任、档案职业与学术评价中心主任；

吴 玫：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档案工作分会理事长；

刘 永：《档案管理》杂志社总编辑；

陈忠海：教育部档案学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全国首批档案领军人才；

钱 毅：中国档案学会信息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中国人民大学教授、全国首批档案专家人才；

尉迟荔：河北省档案学会理事长；

王广宇：深圳市档案学会理事长；

杨桂明：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档案工作分会秘书长；

丁海斌：数字档案管理与档案服务业研究中心主任、
全国首批档案领军人才；

以及全国各级档案部门的领导和行业专家、学者。

五、参会对象：

全国各级档案主管部门的领导及相关人员；各高等院校、政府、企事业单位的领导、档案部门负责人以及专、兼职档案人员；论坛优秀论文作者以及热衷于档案事业和档案学术研究的代表。

六、会议时间及地点：

会议时间：2020年7月2日-7月5日 厦 门

（2日全天签到，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七、参会费用：

会议费：1900元/人；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八、报名方式：

1. 微信扫描二维码，进入“中档联学术云平台”，
点击“在线报名”，填写提交信息即可完成线上报名。



2. 亦可通过填写报名回执表, 发送传真或邮件至组委会报名;

3. 由各省、市、各系统、各行业档案部门、学会统一组织的, 可由组织单位统一报名;

4. 报名截止日期: 2020 年 6 月 28 日。

九、组委会联系方式:

组委会联系人: 陈素娟、黄子佳

联系电话: 010-57108880、010-57299992

联系手机: 18501055181

报名传真: 010-82986068

报名邮箱: dazy@vip.163.com

附件: 报名回执表



2020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报名回执表

(此表可复制)

单位名称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邮箱/传真		
参会人员	性别	部门	职务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备注
住宿标准	标间 ☐ 单间 ☐					
是否发言	是 ☐ 否 ☐			发言人		
发言题目	(申请发言内容须符合论坛议题, 通过组委会专家组评审后可安排讨论环节发言)					
您希望讨论的问题	(论坛将选取部分符合论坛主题且具有代表性的问题, 组织专家进行交流与解答)					

河南省档案馆办公室

2020 年 5 月 21 日印发

